

证券代码：837371

证券简称：华克医疗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华克医疗科技（北京）股份公司

##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  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  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张磊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华克医疗科技（北京）股份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无需其他部门批准或履行其它程序。

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,858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8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写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监事会编写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之规定，公司编写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详情请参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公告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结合 2024 年财务决算情况，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**

**1.议案内容：**

鉴于公司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作的经历，现拟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**2.议案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3.回避表决情况**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**

**1.议案内容：**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暂不对 2024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。

**2.议案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3.回避表决情况**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会计报表批准报出的议案》**

**1.议案内容：**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**2.议案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3.回避表决情况**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**

**1.议案内容：**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为了保证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顺利开展，确保董事会及时对公司重大事项行使决策管理权利；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提名刘爱娣女士、李立荣先生、张磊先生、李春林先生、韩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候选人，并报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。在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前，公司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到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之日止。

**2.议案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3.回避表决情况**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（十）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》**

**1.议案内容：**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为了保证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顺利开展，确保监事会及时对公司重大事项行使监督管理权利；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提名王印红先生、杨建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成员的候选人，并报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。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前，公司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责，直到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成员之日止。

**2.议案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3.回避表决情况**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（十一）审议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**

### 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上发布了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 2025-012)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十二) 审议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上发布了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 2025-011)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858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恒都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曼路、刘栩澍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华克医疗科技(北京)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| 姓名  | 职务名称 | 变动情形 | 生效日期       | 会议名称          | 生效情况 |
|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刘爱娣 | 董事   | 就任   | 2025-05-20 |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| 审议通过 |
| 李春林 | 董事   | 就任   | 2025-05-20 |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| 审议通过 |
| 张磊  | 董事   | 就任   | 2025-05-20 |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| 审议通过 |
| 李立荣 | 董事   | 就任   | 2025-05-20 |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| 审议通过 |
| 韩冰  | 董事   | 就任   | 2025-05-20 |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| 审议通过 |
| 杨建超 | 监事   | 就任   | 2025-05-20 |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| 审议通过 |
| 王印红 | 监事   | 就任   | 2025-05-20 |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| 审议通过 |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华克医疗科技（北京）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华克医疗科技（北京）股份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华克医疗科技（北京）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